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创悦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融证券作为广东创悦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其他（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审计意见）	是
2	其他	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风险警示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公司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股票交易将继续被实行风险警示

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内容如下：

创悦股份公司货币资金、应收款项、预付款项、应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资产负债表项目，及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利润表项目，公司未能提供完整的财务资料，我们虽然实施了必要的函证、检查等审计程序，但回函比例过低且无法实施其他替代程序，导致我们审计范围受限。前述事项导致我们无法就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等相关认定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亦无法判断该等事项对财务报表期初数据及财务报表同期比较数据的影响。

2、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风险警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相关规定，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

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注标识。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2.8 条规定“挂牌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股票转让实行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注标识并公告：（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公司股票转让将持续被风险警示。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四、备查文件目录

《2024 年审计报告》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